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代码:600361　　公司简称:华联综超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李翠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作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通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1,362,412,543.97	11,508,868,302.77	-1.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90,212,057.38	3,091,929,064.52	-0.06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56,495.97	589,899,435.86	-93.35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0,215,605,846.41	10,306,856,131.46	-0.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247,425.04	113,561,283.26	-40.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201,698.87	13,573,394.19	-54.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7	3.70	减少1.5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7	-40.7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825,484.58	54,755,930.2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518,967.61	14,126,313.4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4,875,000.00	15,940,773.8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597,198.21	-3,365,006.19	
处置子公司形成的投资收益	-	-63,709.74	
所得税影响额	-242,821.21	-20,348,575.3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合计	728,463.62	61,045,726.17	

2.2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43,38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 数量	
北京华联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94,195,951	29.17		质押 / 110,448,865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海南亿雄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0,248,350	13.55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洋浦万利通科技有限公司	77,947,470	11.71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泰康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8,148,624	1.22		无	其他
李广军	6,983,400	1.05		无	未知
陈朝滨	4,900,000	0.74		无	未知
王光华	4,450,383	0.67		无	未知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942,800	0.59		无	其他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3,549,000	0.53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UBS AG	2,659,300	0.40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北京华联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94,195,951	人民币普通股	194,195,951
海南亿雄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0,248,350	人民币普通股	90,248,350
洋浦万利通科技有限公司	77,947,470	人民币普通股	77,947,470
泰康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8,148,624	人民币普通股	8,148,624
李广军	6,983,400	人民币普通股	6,983,400
陈朝滨	4,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900,000
王光华	4,450,383	人民币普通股	4,450,383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942,800	人民币普通股	3,942,800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3,549,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49,000
UBS AG	2,659,300	人民币普通股	2,659,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京华联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洋浦万利通科技有限公司、海南亿雄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之间没有关联关系。北京华联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是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其他股东关联关系未知。		

2.3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减%	变动原因
应收利息	11,549,107.14	21,462,500.00	-46.19	2015年2月26日归还已到期委托贷款利息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46,054,614.74	-100.00	武汉海融兴达公司,本期已将所有股权出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652,956.10	-	-	新加坡公司新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预收款项	331,804,023.69	584,349,689.86	-43.22	预收货款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	43,452,676.97	1,203,492.45	3510.55	职工工资,月底计提,次月初发放,年末提前发放
应交税费	110,060,351.33	25,652,933.59	329.04	应交的各项税金增加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65.34	-100.00	武汉海融兴达公司,本期已将所有股权出售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9,790,065.62	1,695,965,051.85	-58.74	10亿私募债到期偿还
其他流动负债	1,600,000,000.00	500,000,000.00	220.00	增加融资11亿元
长期应付款	17,982,752.98	43,901,588.46	-59.04	按合同支付3期融资费用
其他综合收益	-4,072,709.14	-1,123,413.82	-262.53	外币报表折算差异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增减%	变动原因
资产减值损失	5,944,986.81	9,132,948.37	-34.91	本期计提坏账金额减少
利润总额	77,532,683.45	125,291,957.10	-38.12	费用增加,营业外收支净额减少
净利润	66,662,788.72	113,057,746.83	-41.04	利润总额减少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7,247,425.04	113,561,283.26	-40.78	归属于母公司的利润总额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33,211.48	-	-	新加坡公司的外币报表折算差异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33,211.48	-	-	新加坡公司的外币报表折算差异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33,211.48	-	-	新加坡公司的外币报表折算差异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673,984.88	-	-	新加坡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759,226.60	-	-	新加坡公司的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综合收益总额	63,229,577.24	113,057,746.83	-44.07	净利润减少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3,814,213.56	113,561,283.26	-43.81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减少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	0.17	-40.78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减少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2,659.36	1,647,429.04	-85.88	收到的税费返还少于去年同期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56,495.97	589,899,435.86	-93.35	主要是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大于去年同期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4,028.94	1,962,086.29	-74.31	本期报废资产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7,510.21	48,580,578.22	-97.88	主要是投资活动现金流入金额减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6,700,000.00	993,500,000.00	111.04	融资金额大于去年同期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36,700,000.00	2,313,500,000.00	35.58	主要是融资金额大于去年同期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90,000,000.00	2,315,000,000.00	33.48	主要是10亿私募债到期偿还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35,045,826.49	2,517,572,028.92	32.47	主要是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59,226.60	-	-	新加坡汇率变动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9,821,046.91	434,407,985.16	-136.79	主要是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3.2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公司200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971号文核准,公司发行了面值7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2009年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期限:6年期固定利率债券,第3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日期为2009年11月2日,上市日期为2009年12月10日(证券简称:09京综超,证券代码:122030)。有关发行文件详见2009年10月29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说明如下:

(1)已发行债券发行兑息是否存在违约以及未来是否存在按期偿付风险的情况说明:

本期债券存续期间,自2010年起每年11月2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已发行债券兑付兑息不存在违约情况。公司已于2010年11月2日、2011年11月2日、2012年11月2日、2013年11月4日以及2014年11月3日完成当年利息兑付工作。公司经营情况良好,未来不存在按期偿付风险的情况。

(2)债券跟踪评级情况说明:

公司与债券信用评级机构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就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作出约定,本期债券发行后,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及本期债券进行跟踪评级,并向公司提交相应的跟踪评级结果,同时通过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网站向社会公布。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已于2015年5月22日完成对公司及本期债券的跟踪评级工作,并通过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网站向社会公布。

(3)涉及和可能涉及影响债券按期偿付的重大诉讼事项:

不存在涉及和可能涉及影响债券按期偿付的重大诉讼事项。

(4)已发行债券变动情况:

根据《本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即2012年11月2日,本公司选择上调票面利率50个基点至6.30%,并在债券存续期后3年固定不变。根据《本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所设定的公司债券回售条款,在本次回售申报日(2012年10月26日)回售申报有效数量为0手,回售金额为0元。

已发行债券未发生其他变动情况。

(5)已发行债券的摘牌:

公司将于2015年11月2日开始支付2014年11月2日至2015年11月1日期间最后一个年度利息和本期债券的本金,本期债券的摘牌日为2015年11月2日。

2、经公司五届十九次董事会和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额度为7亿元人民币。公司于2015年1月22日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5]SCP16号),决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7亿元。公司已于2015年3月19日发行201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金额为7亿元,利率5.49%,发行期限270天。详见2014年10月15日、10月30日、2015年2月4日、3月22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3、经公司五届六次董事会和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申请注册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额度为20亿元人民币。公司于2013年7月17日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3]PPN184号),决定接受公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注册,注册金额为20亿元。

公司于2013年8月14日发行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金额为10亿元,利率6.35%,发行期限2年。公司已于2015年8月14日完成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到期付息兑付。

公司于2015年06月24日发行2015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金额为5亿元,利率5.5%,发行期限90天。公司于2015年9月23日完成到期兑付。

公司于2015年07月14日发行2015年度第二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金额为5亿元,利率5.36%,发行期限90天。公司于2015年10月13日完成到期兑付。

详见2013年4月27日、5月18日、7月19日、8月16日、11月8日、2015年6月27日、7月1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4、经公司五届八次董事会和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申请注册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额度为10亿元人民币。公司于2014年5月8日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4]MTN132号),决定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注册金额为5亿元。公司于2014年5月22日发行201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金额为5亿元,利率6.17%,发行期限3年。

2015年7月27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已发行的"201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14华联MTN001)的信用状况进行了跟踪分析和评估,并出具《北京华联综合超市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跟踪评级报告》。该事项已于2015年7月2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于2014年5月9日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4]CP164号),决定接受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5亿元。公司于2014年7月8日发行2014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金额为5亿元,利率4.9%,发行期限365天。公司于2015年7月9日完成到期兑付。

5、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批准,公司于2015年2月26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华联鹏瑞商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联鹏瑞")签订《委托贷款协议》,委托北京银行向华联鹏瑞提供13000万元委托贷款,期限1年,年利率 15%。该事项已于 2015年2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6、经公司五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和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17亿元的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公司申请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额度为7亿元。公司于2015年8月21日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5]CP250号),决定接受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7亿元。公司于2015年10月10日发行2015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金额为7亿元,利率3.88%,发行期限366天。

公司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额度为10亿元。公司于2015年8月21日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5]SCP207号),决定接受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10亿元。公司于2015年9月14日发行2015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金额为4亿元,利率4.13%,发行期限270天。公司于2015年10月22日发行2015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金额为6亿元,利率3.97%,发行期限270天。

7、经公司五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审议批准,同意公司出资5000万元在银川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出资4500万元在呼和浩特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用于经营商业项目。上述公司的工商注册已经完成。

3.3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期限履行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其他	原非流通股4位股东	建立管理层股权激励机制。根据股改承诺,公司2008年-2008年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如果公司2004至2006年度在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的年复合增长率达到或高于25%,即如果2006年度在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达到或高于15,082.88万元,且公司2005年度及200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报告均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则"追加支付对价承诺"提及的700万股股份将用于建立公司管理层股权激励制度,公司管理层可以按照每股8.00元的行权价格买这部分股票,在公司实施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增发新股、配股或全体股东按相同比例缩股时,上述设定的行权价格将做相应调整。在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支付股票股利或全体股东按相同比例缩股时,上述设定的股份总数将做相应调整。公司应在调整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管理层股权激励制度的具体执行办法将由公司董事会另行制定。公司原非流通股4位股东按照约定已经履行将约定的700万股股份转用于建立公司管理层股权激励制度的承诺。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后本公司进行了4次利润分配,次次本公积金转增股份,2次增发新股,前述设定的股份总数已相应调整。原非流通股4位股东在履行用于建立本公司管理层股权激励制度的股份总数由700万股调整为1183万股　供中国证券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业协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业协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业协会